# 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107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暨轉班考入學簡章

**壹、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辦理。

**貳、招生項目及名額：**

一、體育班一班，正取30人，備取5人，為國民小學應屆畢業生。

1.羽球：正取14人，備取5人(男女兼收)。

2.柔道：正取10人，備取0人(男女兼收)。

3.拔河：正取 6 人，備取0人(男女兼收)。

二、轉班考項目及名額：為國民中學107學年度升二年級生。

1.柔道：正取1人，備取3人(男女兼收)。

※備註：各項目應試人員若成績未達標準，該項目則不予錄取。

各單項名額不足時得以其他項目補足，各項擇優備取。

**參、公告日期：**107年3月12日(星期一)至4月13日(星期五)止。

**肆、公告方式：**(一)本校網站首頁公告事項處。

(網址：http://www.fyjh.tc.edu.tw/)。

(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

**伍、報名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2日（星期一）至4月1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二時至四時。(例假日除外)

**陸、報名方式：**

一、親自報名：請攜帶相關證件報名。

二、委託報名：請檢附委託報名同意書。

三、一律不接受通訊報名，如為委託報名，請加附委託報名同意書。

**柒、報名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臺中市豐原區三豐路一段321號)。

電話：04-25251200轉105。

**捌、報名手續：**

一、報名費用:免收報名費。

二、索取簡章報名表：自107年3月12日(星期一)起至4月13日(星期五)止，每日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四時，向本校警衛室索取或自行至網路下載。

三、填妥報名表及繳交以下文件：

1.報名表及准考證【如附件一】。

2.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及影印本各一份（正本驗畢歸還)。

3.以報名項目為準，加分標準中，最高分之競賽獎狀或成績證明，正本及影印本各一份(正本驗畢歸還，加分標準參考第十六條)。

4.本人最近兩吋脫帽半身相片一式二張自行黏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

5.委託同意書一份（若親自報名者，則免填)【如附件二】。

6.健康聲明同意書一份（必填)【如附件三】。

7.通知回郵信封一只(請貼足28元掛號回郵)。

**玖、考試時間：**107年4月28日(星期六)上午八時十分至四十分報到(依本校公告行程進行)。

**拾、考試地點：**本校田徑場、體育館、柔道館、拔河場地。

**拾壹、考試方式：**共同術科測驗 30%，分組專項測驗 70%

一、共同術科測驗 30%

| | | |
|---|---|---|
| 1.60 公尺　10% | 2.10 公尺折返跑x4　10% | 3.一分鐘仰臥起坐　10% |

二、共同術科測驗給分標準如下：

(一)六十公尺測驗：受測者採站立式起跑，不得穿釘鞋，測驗一次

備註：下雨天取消該測驗項目，分數平均分配至 10 公尺折返跑及一分鐘仰臥起坐。

1.男生標準

| 速度(秒) | 8"66 | 8"83 | 9"00 | 9"16 | 9"32 | 9"49 | 9"66 | 9"83 | 10"00 | 10"16 |
|---|---|---|---|---|---|---|---|---|---|---|
| 得分 | 10 | 9.5 | 9 | 8.5 | 8 | 7.5 | 7 | 6.5 | 6 | 5.5 |

| 速度(秒) | 10"32 | 10"49 | 10"66 | 10"83 | 11"00 | 11"16 | 11"32 | 11"49 | 11"66 | 11"83 |
|---|---|---|---|---|---|---|---|---|---|---|
| 得分 | 5 | 4.5 | 4 | 3.5 | 3 | 2.5 | 2 | 1.5 | 1 | 0.5 |

2.女生標準

| 速度(秒) | 9"00 | 9"16 | 9"32 | 9"49 | 9"66 | 9"83 | 10"00 | 10"16 | 10"32 | 10"49 |
|---|---|---|---|---|---|---|---|---|---|---|
| 得分 | 10 | 9.5 | 9 | 8.5 | 8 | 7.5 | 7 | 6.5 | 6 | 5.5 |

| 速度(秒) | 10"66 | 10"83 | 11"00 | 11"16 | 11"32 | 11"49 | 11"66 | 11"83 | 12"00 | 12"16 |
|---|---|---|---|---|---|---|---|---|---|---|
| 得分 | 5 | 4.5 | 4 | 3.5 | 3 | 2.5 | 2 | 1.5 | 1 | 0.5 |

(二)10 公尺折返跑x4：持物左右折返

1.男生標準

| 速度(秒) | 9"66 | 9"83 | 10"00 | 10"16 | 10"32 | 10"49 | 10"66 | 10"83 | 11"00 | 11"16 |
|---|---|---|---|---|---|---|---|---|---|---|
| 得分 | 10 | 9.5 | 9 | 8.5 | 8 | 7.5 | 7 | 6.5 | 6 | 5.5 |

| 速度(秒) | 11"32 | 11"49 | 11"66 | 11"83 | 12"00 | 12"16 | 12"32 | 12"49 | 12"66 | 12"83 |
|---|---|---|---|---|---|---|---|---|---|---|
| 得分 | 5 | 4.5 | 4 | 3.5 | 3 | 2.5 | 2 | 1.5 | 1 | 0.5 |

2.女生標準

| 速度(秒) | 10"00 | 10"16 | 10"32 | 10"49 | 10"66 | 10"83 | 11"00 | 11"16 | 11"32 | 11"49 |
|---|---|---|---|---|---|---|---|---|---|---|
| 得分 | 10 | 9.5 | 9 | 8.5 | 8 | 7.5 | 7 | 6.5 | 6 | 5.5 |

| 速度(秒) | 11"66 | 11"83 | 12"00 | 12"16 | 12"32 | 12"49 | 12"66 | 12"83 | 13"00 | 13"16 |
|---|---|---|---|---|---|---|---|---|---|---|
| 得分 | 5 | 4.5 | 4 | 3.5 | 3 | 2.5 | 2 | 1.5 | 1 | 0.5 |

(三)一分鐘仰臥起坐：

1.男生標準

| 次數 | 55 | 52 | 49 | 46 | 43 | 40 | 37 | 34 | 31 | 28 |
|---|---|---|---|---|---|---|---|---|---|---|
| 得分 | 10 | 9 | 8 | 7 | 6 | 5 | 4 | 3 | 2 | 1 |

2.女生標準

| 次數 | 50 | 47 | 44 | 41 | 38 | 35 | 32 | 29 | 26 | 23 |
|---|---|---|---|---|---|---|---|---|---|---|
| 得分 | 10 | 9 | 8 | 7 | 6 | 5 | 4 | 3 | 2 | 1 |

三、分組專項測驗 70%

(一)羽球：1.基本動作及球路實測 （佔 70%）

2.口試 （佔 30%）

(二)柔道、角力：1.基本動作測試及比賽 （佔 80%）

2.口試 （佔 20%）

(三)拔河：1.吊繩測驗 （佔 30%）

2.個人拔河機 （佔 40%）

3.口試（佔 30%）

拾貳、錄取及備取人員名單於 107 年 4 月 28 日(星期六)下午六點前在本校公佈欄及網路公告。

拾參、 凡錄取之考生於 107 年 5 月 4 日 (星期五)下午四時前攜帶錄取通知單至教務處辦理報到，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以棄權論，不得異議；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備取順序遞補。

拾肆、考生如欲申請複查成績，請於 107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一)至 5 月 1 日(星期二)，向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並以一次為限。

拾伍、本簡章經本校體育班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呈報臺中市政府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陸、附則：

一、心臟病、癲癇病、氣喘、脊椎畸形發展、不適於激烈運動者，為了顧及學習安全及避免影響健康，報名前請慎重考慮。

二、體育班學生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國民中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

三、加分標準：加入總分計算

1.羽球加分標準（限六年級個人賽獎狀，不含團體賽）

|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第四名 | 第五名 | 第六名 |
|---|---|---|---|---|---|---|
| 全國級 | 10 | 8 | 6 | 4 | 2 | 1 |

2.柔道、角力加分標準（限五、六年級獎狀）

|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
| 全國級 | 10 | 8 | 6 |

3.拔河加分標準（限五、六年級獎狀）

|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第四名 |
|---|---|---|---|---|
| 全國級 | 10 | 8 | 6 | 5 |
| 院轄市級 | 8 | 6 | 4 | 3 |
| 縣市級 | 6 | 4 | 3 | |

附件一

# 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107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暨轉班考

編號:_____ 入學測驗報名表

| | | | | | | |
|---|---|---|---|---|---|---|
| 姓　名 | | 生日 | 年　月　日 | 性別 | | 請貼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相片 |
| 畢業國小 | 國小<br>年　班 | 身分證字號 | | | | |
| 監護人姓名 | | 聯絡電話 | （宅）<br>（手機） | 專長項目 | □羽球<br>□柔道、角力<br>□拔河 | |
| 通訊地址 | □□□<br>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 | | | | |

**自願切結書**

本人經家長同意報考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體育專長班，倘能錄取，除無條件接受指導訓練，並代表學校參加各級比賽，以爭取最高榮譽外，願加強行為道德之修養。若有任何不良行為，經查證屬實，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倘若不再接受訓練指導或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或行為符合體育班退場機制辦法時，願無條件轉回原戶籍地學校就讀，另依臺中市政府規定非依學區就讀者，應返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就讀，如為本校學籍者，轉至一般班級就讀，絕無異議。

家長簽章：　　學生簽章：

……

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107學年度
體育班招生甄選暨轉班考入學測驗

## 准　考　證

請貼二吋
正面半身
脫帽照片

准考證
號碼_____

姓名_____

專長_____

1、測驗日期:107年4月28日(星期六)
2、報到時間：08：10~08：40
3、報名地點：體育館

| 時　間 | 科　目 | 監考老師 |
|---|---|---|
| 09：00~10：00 | 共同術科測驗 | |
| 10：20—12：00 | 分組專項測驗 | |

**注意事項**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准考證到體育館報到。
二、分組專項測驗時程、順序依現場公告進行。
三、各項測驗唱名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四、考羽球項目的考生，請自備球拍，及穿著羽球鞋應考。
五、考柔道、角力項目的考生，請自備柔道衣。
六、考生不得冒名頂替，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
七、考生如有共同術科及分組專項測驗，任何一項未測驗者，一律不予錄取。
八、考生請穿著運動服應考。

附件二

# 委 託 報 名 同 意 書

立委託書人 _____因故確實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107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暨轉班考入學，特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報名手續。

此致

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

委　　託　　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受　委　託　人：　　（簽章）

住　　址：

電　　話：

身分證統一編號：

（需檢附委託人及被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

中　華　民　國　　１　０　７　　年　　月　　日

附件三

# 健康聲明切結書

敝子弟＿＿＿＿＿＿＿＿＿＿＿＿，參加臺中市立豐原國民中學107學年度體育班招生甄選暨轉班考入學，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依學校之決定，辦理轉班或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７　　年　　月　　日